

城前镇 2008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及省、济宁市的有关规定，现公布城前镇 200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本报告由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、依申请信息公开收费情况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、下一步工作计划等六部分组成，内容涵盖城前镇 2008 年 5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

一、概述

1、建立领导机构。成立了城前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由镇长任组长，成员由党政办、财政所、土管所、民政办、计生办、经管站、武装部等部门负责人组成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党政办，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2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。按照《条例》规定的范围，结合本单位实际，编制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。及时公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，广泛征求社会公众意见，不断进行调整、充实和完善。

3、规范相关制度。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领导体制、主管部门、日常管理和监督机构、评估考核办法。

4、加强学习宣传培训。利用标语、宣传栏、宣传材料等宣传媒介，引导群众了解、学习、熟悉、使用《条例》。通过会议、培训班等形式，加强对领导、干部的培训，提高《条例》的执行能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城前镇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采用网络形式发布，在城前镇外网发布公开信息，公布了党政办为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机构，并拟定了详细的受理程序，发布在城前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，以方便群众知晓其受理程序、要求、受理机构、受理时间、受理方式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08年度城前镇没有接到群众主动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。

四、依申请信息公开收费情况

2008年度，城前镇政府信息公开没有收费。

五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

城前镇2008年度，未发生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、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。

六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(一)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和形式。继续重点推进与社会发展、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，全面、及时、规范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；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与网上办

事、电子政务相结合，满足群众通过不同载体、不同渠道对政府信息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二）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。加强公开舆论宣传，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；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学习培训工作，不断提升公开整体工作水平。

（三）进一步抓好政府网站的建设。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全国政府网站普查工作要求，做好网站日常维护工作。